

证券代码：600277
债券代码：122143
债券代码：122159
债券代码：122332
债券代码：136405

证券简称：亿利洁能
债券简称：12 亿利 01
债券简称：12 亿利 02
债券简称：14 亿利 01
债券简称：14 亿利 02

公告编号：2016-102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之终止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前期情况概述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0月10日发布的《关于拟收购亿利洁能科技有限公司4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108），公司拟出资59,000万元收购子公司亿利洁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洁能科技”）小股东北京浩正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浩正投资”）和德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丰投资”）持有的40%的股权。

2015年10月09日，公司分别与德丰投资、浩正投资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合同》。（以下简称“原股权转让合同”）。根据上述合同，德丰投资和浩正投资分别将各自持有的975万元股权、2025万元股权和股东权益及增资认缴权（义务）全部转让给本公司，合计转让金额为59,000万元。原股权转让合同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详见公司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5-102）、《关于拟收购亿利洁能科技有限公司4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108）。

近日，公司与浩正投资和德丰投资进行了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解除原股权转让合同。公司拟与浩正投资和德丰投资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之终止协议（以下简称“终止协议”）。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收购洁能科技40%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浩正投资和德丰投资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之终止协议。

二、终止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与德丰投资有限公司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之终止协议

1、协议主体

受让方（甲方）：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转让方（乙方）：德丰投资有限公司

2、协议内容

(1)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终止原股权转让合同的成立、生效和履行，即本终止协议签署时，原股权转让合同即行终止（解除），无论原股权转让合同是否成立、生效和履行。甲乙双方彼此之间基于原股权转让合同的权利、义务关系自行消灭。

(2)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对于原股权转让合同订立、执行过程中各自的任何形式的损失均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，在原股权转让合同终止后（即本终止协议签署后）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。

(3) 本终止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后即行生效。

(二) 与德丰投资有限公司签署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之终止协议

1、协议主体

受让方（甲方）：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转让方（乙方）：北京浩正投资有限公司

2、协议内容

(1)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终止原股权转让合同的成立、生效和履行，即本终止协议签署时，原股权转让合同即行终止（解除），无论原股权转让合同是否成立、生效和履行。甲乙双方彼此之间基于原股权转让合同的权利、义务关系自行消灭。

(2)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对于原股权转让合同订立、执行过程中各自的任何形式的损失均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，在原股权转让合同终止后（即本终止协议签署后）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。

(3) 本终止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后即行生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原协议尚未生效、亦未实施，原协议的解除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也不存在承担费用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25日